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屏東縣新園鄉港西村興安路十二號

電話：(〇八) 八六八一六一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7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7~56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6~57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7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58~59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0、70~72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60, 73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60, 74	三十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60, 75~76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60~61	三一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1~69, 77~81	三二

會計師核閱報告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會計師 邱 慧 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三 日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56,954	11	\$ 184,161	6	\$ 240,659	8	\$ 195,801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 806,785	24	\$ 786,090	24	\$ 728,768	25	\$ 605,588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005	-	5,060	-	-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十五)	254,814	8	254,917	8	179,906	6	179,924	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060	-	930	-	890	-	719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	-	-	24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九)	43,437	1	51,238	1	44,540	1	24,024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122,404	4	79,837	2	99,812	3	103,461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	37,051	1	77,318	2	29,823	1	48,322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70,238	5	220,575	7	101,492	4	119,559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268,113	8	270,596	8	264,695	9	238,705	9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2,918	-	19,012	1	13,447	1	10,360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61,889	2	52,477	2	53,325	2	63,108	2	2313	遞延收入(附註二三)	-	-	-	-	124,579	4	138,202	5
1206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121,131	4	279,340	9	-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33,139	1	32,267	1	70,289	2	58,979	2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892,285	27	843,057	26	983,933	34	943,892	3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60,413	2	80,775	3	111,488	4	117,414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二及二七)	38,821	1	28,935	1	31,608	1	37,21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70,711	44	1,473,473	46	1,429,805	49	1,333,487	4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94,886	3	86,902	3	84,968	3	89,160	3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20,632	58	1,880,014	58	1,734,441	59	1,640,950	5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8,285	-	16,071	-	78,486	3	99,208	4
	非流動資產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十八)	16,927	1	17,999	-	6,277	-	6,486	-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七)	56,323	2	37,692	1	27,000	1	21,778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三)	124,922	4	114,870	4	64,130	2	66,227	2
16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212,520	37	1,191,776	37	1,043,934	36	1,043,421	37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50,134	5	148,940	4	148,893	5	171,921	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2,928	-	3,222	-	3,436	-	3,632	-	2XXX	負債總計	1,620,845	49	1,622,413	50	1,578,698	54	1,505,408	5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五)	13,435	-	15,143	1	9,620	1	10,291	-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1920	存出保證金	65	-	65	-	75	-	315	-	3110	普通股股本	711,765	22	711,765	22	684,389	24	684,389	24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非流動(附註十四)	83,850	3	82,131	3	85,524	3	98,581	4	3200	資本公積	37,042	1	37,042	1	37,042	1	37,042	1
19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二七)	2,000	-	2,000	-	5,000	-	5,000	-		保留盈餘								
198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268	-	10,515	-	8,611	-	8,304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466	3	99,466	3	88,335	3	88,335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88,389	42	1,342,544	42	1,183,200	41	1,191,322	4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25	-	1,525	-	48,632	2	48,63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40,144	19	593,462	19	314,043	11	279,559	10
1XXX	資產總計	\$ 3,309,021	100	\$ 3,222,558	100	\$ 2,917,641	100	\$ 2,832,272	10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41,135	22	694,453	22	451,010	16	416,526	15
										3400	其他權益	(7,739)	-	(40,472)	(1)	(21,097)	(1)	(1,407)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482,203	45	1,402,788	44	1,151,344	40	1,136,550	4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九)	205,973	6	197,357	6	187,599	6	190,314	7
										3XXX	權益總計	1,688,176	51	1,600,145	50	1,338,943	46	1,326,864	47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309,021	100	\$ 3,222,558	100	\$ 2,917,641	100	\$ 2,832,27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及二六)	\$ 564,538	100	\$ 542,781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	<u>465,092</u>	<u>82</u>	<u>465,507</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99,446</u>	<u>18</u>	<u>77,274</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十)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7	-	409	-
6100	推銷費用	25,106	5	23,858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34,407</u>	<u>6</u>	<u>33,153</u>	<u>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9,930</u>	<u>11</u>	<u>57,420</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39,516</u>	<u>7</u>	<u>19,854</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及二十)				
7010	其他收入	1,467	-	19,552	4
7050	財務成本	(3,679)	-	(4,5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2,246</u>	<u>4</u>	<u>7,647</u>	<u>1</u>
7000	合 計	<u>20,034</u>	<u>4</u>	<u>22,656</u>	<u>4</u>
7900	稅前淨利	59,550	11	42,510	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一)	<u>9,665</u>	<u>2</u>	<u>6,574</u>	<u>1</u>
8200	合併總淨利	<u>49,885</u>	<u>9</u>	<u>35,936</u>	<u>7</u>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688	8	(28,077)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利益(損失)	\$ 130	-	\$ 171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一)	(6,672)	(1)	4,049	-	
8300	本期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8,146	7	(23,857)	(5)	
8500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8,031</u>	<u>16</u>	<u>\$ 12,079</u>	<u>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6,682		\$ 34,484		
8620	非控制權益	<u>3,203</u>		<u>1,452</u>		
8600		<u>\$ 49,885</u>		<u>\$ 35,93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79,415		\$ 14,794		
8720	非控制權益	<u>8,616</u>		<u>(2,715)</u>		
8700		<u>\$ 88,031</u>		<u>\$ 12,07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66		\$ 0.48		
9810	稀 釋	0.65		0.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商品未實現 (損)益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84,389	\$ 37,042	\$ 88,335	\$ 48,632	\$ 279,559	\$ 416,526	\$ 278	(\$ 1,685)	\$ 190,314	\$ 1,326,864
D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34,484	34,484	-	-	1,452	35,936
D3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9,861)	171	(4,167)	(23,857)
D5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484	34,484	(19,861)	171	(2,715)	12,079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684,389	\$ 37,042	\$ 88,335	\$ 48,632	\$ 314,043	\$ 451,010	(\$ 19,583)	(\$ 1,514)	\$ 187,599	\$ 1,338,943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711,765	\$ 37,042	\$ 99,466	\$ 1,525	\$ 593,462	\$ 694,453	(\$ 38,998)	(\$ 1,474)	\$ 197,357	\$ 1,600,145
D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46,682	46,682	-	-	3,203	49,885
D3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2,603	130	5,413	38,146
D5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682	46,682	32,603	130	8,616	88,031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711,765	\$ 37,042	\$ 99,466	\$ 1,525	\$ 640,144	\$ 741,135	(\$ 6,395)	(\$ 1,344)	\$ 205,973	\$ 1,688,1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59,550	\$ 42,510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590	21,258
A20200	攤銷費用	1,688	2,054
A20900	財務成本	3,679	4,543
A20300	壞帳轉回利益	(2,147)	-
A21200	利息收入	(926)	(1,15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32)	(31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淨額	(18,841)	(5,222)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2,005)	(1,810)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	(16,47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40,267	18,499
A31150	應收帳款	(2,341)	(16,873)
A31200	存 貨	(49,228)	(40,0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977)	4,193
A32130	應付票據	-	24
A32150	應付帳款	42,131	(3,7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0,145)	(15,638)
A32210	遞延收入	158,209	2,8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89)	(4,359)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72)	(20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90,711	(9,88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974)	(4,45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19	1,1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72)	(7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7,084</u>	<u>(13,93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5) \$ -
B00200	出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70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20,516)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7,801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781) (44,17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37 524
B04500	無形資產增加	- (55)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886) 5,61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572) (1,479)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40
B07400	預付租賃款減少	- 10,34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336) (49,4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798,208 833,59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82,571) (708,257)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55,000 18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55,000) (18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060) (7,500)
C01800	政府捐助收入	- 3,25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577 121,08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468 (12,79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72,793 44,85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4,161 195,80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6,954 \$ 240,6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六十二年十二月成立於屏東縣新園鄉，原名為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九十一年七月經經濟部核准更名為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各種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暨一般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十一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一〇二年五月三日經提報董事會同意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統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u>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2009年)」 2009年1月1日或20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2009)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u>金管會尚未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告」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告、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告」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簡明期中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二。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二），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一〇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一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金洲海洋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00	100	100	100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50.6	50.6	50.6	50.6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98	98	98	98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生產網、線、索、漁網配件及網具	100	100	100	100
	汎洋漁具公司	漁具及漁網進出口貿易	94	94	94	9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一〇二 年一〇 三十一 日	一〇一 年一〇 三十一 日	一〇一 年一〇 三十一 日	一〇一 年一〇 三十一 日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業務等	100	100	100	100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 技公司	漁業養殖業務	100	100	100	100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 公司	生產PE、PP及尼龍 單絲及相關合成 纖維製品	100	100	100	100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業務等	70	70	70	70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 公司	生產線、繩、網等塑 膠製品	100	100	100	100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

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且對於符合要件資產尚包括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之金額。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折舊與其他同類別資產之提列基礎相同，並於該等資產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

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

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若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可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外，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上市（櫃）股票係於活絡市場交易而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表達。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4)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有效利息法之說明參閱上述會計政策）：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1) 其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

- (2)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3)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及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若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可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2)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外，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五)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

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企業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參閱下述(二)），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尚無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1.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淨額帳面金額

分別為268,113千元、270,596千元、264,695千元及238,705千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2,427千元、4,574千元、2,614千元及2,614千元後之淨額）。

2. 興櫃股票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屬於該興櫃股票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所持有興櫃公司權益工具之帳面金額分別為56,323千元、37,692千元、27,000千元及21,778千元。

附註二五提供有關在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主要假設之詳細資訊，以及該等假設之詳細敏感度分析。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此存貨淨變現價值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售價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存貨帳面金額分別為892,285千元、843,057千元、983,933千元及943,892千元。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估計耐用年限，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管理階層經評估並未變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

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13,435千元、15,143千元、9,620千元及10,291千元。

6.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帳面金額分別為16,927千元、17,999千元、6,277千元及6,486千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 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91	\$ 529	\$ 808	\$ 72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55,311	177,123	225,394	184,421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 以內之銀行定期存 款	<u>1,152</u>	<u>6,509</u>	<u>14,457</u>	<u>10,657</u>
	<u>\$356,954</u>	<u>\$184,161</u>	<u>\$240,659</u>	<u>\$195,80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 一日
銀行存款(%)	0.05~1.5	0.02~1.5	0.02~2.4	0.02~2.4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請參閱附註十二。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興櫃股票	\$ 56,323	\$ 37,692	\$ 27,000	\$ 21,77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5,005</u>	<u>5,060</u>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u>\$ 61,328</u>	<u>\$ 42,752</u>	<u>\$ 27,000</u>	<u>\$ 21,778</u>
流動	\$ 5,005	\$ 5,060	\$ -	\$ -
非流動	<u>56,323</u>	<u>37,692</u>	<u>27,000</u>	<u>21,778</u>
	<u>\$ 61,328</u>	<u>\$ 42,752</u>	<u>\$ 27,000</u>	<u>\$ 21,778</u>

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日）將原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興櫃股票 13,337 千元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參閱附註三二。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u>\$ 1,060</u>	<u>\$ 930</u>	<u>\$ 890</u>	<u>\$ 719</u>
流動	<u>\$ 1,060</u>	<u>\$ 930</u>	<u>\$ 890</u>	<u>\$ 719</u>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組合式存款投資	<u>\$ 43,437</u>	<u>\$ 51,238</u>	<u>\$ 44,540</u>	<u>\$ 24,024</u>
流動	<u>\$ 43,437</u>	<u>\$ 51,238</u>	<u>\$ 44,540</u>	<u>\$ 24,024</u>

以上為子公司昆山金洲及昆山金大所持有之組合式存款，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組合式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4.1%~4.3% 及 6.5%，保本比率為 100%。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 一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37,051</u>	<u>\$ 77,318</u>	<u>\$ 29,823</u>	<u>\$ 48,322</u>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270,540	\$275,170	\$267,309	\$241,319
減：備抵呆帳	(<u>2,427</u>)	(<u>4,574</u>)	(<u>2,614</u>)	(<u>2,614</u>)
	<u>\$268,113</u>	<u>\$270,596</u>	<u>\$264,695</u>	<u>\$238,705</u>
其他應收款				
應收政府補助款 (附註二三)	<u>\$121,131</u>	<u>\$279,340</u>	<u>\$ -</u>	<u>\$ -</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18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帳齡在授信期間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客戶之信用額度係定期檢視，其中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依合併公司評估結果屬最佳信用等級。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顯著集中於下列客戶：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 一日
A 公司	\$61,889	\$52,477	\$53,325	\$63,108
B 公司	36,923	42,767	19,941	23,092
C 公司	16,369	46,789	24,394	19,553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認為資產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客戶之信用額度係定期檢視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未逾期	\$244,016	\$253,693	\$182,441	\$183,534
90天以下	15,293	2,925	54,166	26,301
90至180天	-	4,186	15,750	10,080
180至365天	8,838	9,826	12,338	18,790
365天以上	2,393	4,540	2,614	2,614
合計	<u>\$270,540</u>	<u>\$275,170</u>	<u>\$267,309</u>	<u>\$241,31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180至365天	\$ 34	\$ 34	\$ -	\$ -
365天以上	2,393	4,540	2,614	2,614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4,574	\$ 2,614
減：當期迴轉	<u>2,147</u>	<u>-</u>
期末餘額	<u>\$ 2,427</u>	<u>\$ 2,614</u>

合併公司無設定質押以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

十一、存貨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製成品	\$281,830	\$246,626	\$277,707	\$291,434
在製品	310,268	341,058	376,205	381,524
原物料	298,999	254,330	326,268	267,166
商 品	1,188	1,043	3,753	3,768
	<u>\$892,285</u>	<u>\$843,057</u>	<u>\$983,933</u>	<u>\$943,892</u>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65,092 千元及 465,507 千元。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113 千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13,611 千元。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 一日
原始到期超過三個月 之定期存款	\$ 6,095	\$ 6,095	\$ 6,070	\$ 6,070
質押定存	2,000	2,000	5,000	8,705
質押活存	<u>32,726</u>	<u>22,840</u>	<u>25,538</u>	<u>27,444</u>
	<u>\$ 40,821</u>	<u>\$ 30,935</u>	<u>\$ 36,608</u>	<u>\$ 42,219</u>
年利率 (%)	0.17~1.395	0.17~1.395	0.17~1.395	0.17~1.393
流動	\$ 38,821	\$ 28,935	\$ 31,608	\$ 37,219
非流動	<u>2,000</u>	<u>2,000</u>	<u>5,000</u>	<u>5,000</u>
	<u>\$ 40,821</u>	<u>\$ 30,935</u>	<u>\$ 36,608</u>	<u>\$ 42,219</u>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 一日
土地	\$ 105,166	\$ 105,166	\$ 105,166	\$ 105,166
建築物	721,959	711,457	328,449	335,606
機器設備	302,339	297,268	296,466	314,094
運輸設備	20,782	20,405	21,846	21,988
辦公設備	5,602	5,504	4,207	3,815
水電設備	2,004	5,097	3,192	3,446
其他設備	48,816	36,990	23,284	24,041
未完工程	<u>5,852</u>	<u>9,889</u>	<u>261,324</u>	<u>235,265</u>
	<u>\$ 1,212,520</u>	<u>\$ 1,191,776</u>	<u>\$ 1,043,934</u>	<u>\$ 1,043,421</u>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水	電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本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5,166	\$ 528,853	\$ 787,267	\$ 37,763	\$ 14,153	\$ 16,396	\$ 70,048	\$ 235,265	\$ 1,794,911																						
增添	-	6,340	4,531	1,350	676	-	808	28,900	42,605																						
處分	-	(6,215)	(1,365)	(684)	-	-	-	-	(8,264)																						
淨兌換差額	-	(9,180)	(18,982)	(324)	(240)	(254)	(1,160)	(2,841)	(32,98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05,166</u>	<u>\$ 519,798</u>	<u>\$ 771,451</u>	<u>\$ 38,105</u>	<u>\$ 14,589</u>	<u>\$ 16,142</u>	<u>\$ 69,696</u>	<u>\$ 261,324</u>	<u>\$ 1,796,271</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5,166	\$ 806,708	\$ 721,600	\$ 39,477	\$ 13,076	\$ 16,374	\$ 72,904	\$ 9,889	\$ 1,785,194																						
增添	-	354	20,050	1,640	72	68	10,089	(4,265)	28,008																						
處分	-	-	(9,626)	(1,635)	(11)	-	-	-	(11,272)																						
淨兌換差額	-	16,645	17,880	465	527	(2,827)	4,456	228	37,374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05,166</u>	<u>\$ 823,707</u>	<u>\$ 749,904</u>	<u>\$ 39,947</u>	<u>\$ 13,664</u>	<u>\$ 13,615</u>	<u>\$ 87,449</u>	<u>\$ 5,852</u>	<u>\$ 1,839,30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193,247)	(\$ 473,173)	(\$ 15,775)	(\$ 10,338)	(\$ 12,950)	(\$ 46,007)	\$ -	(\$ 751,490)																						
處分	-	3,192	1,228	616	-	-	-	-	5,036																						
折舊費用	-	(4,978)	(13,331)	(1,272)	(264)	(208)	(1,205)	-	(21,258)																						
淨兌換差額	-	3,684	10,291	172	220	208	800	-	15,375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u>	<u>(\$ 191,349)</u>	<u>(\$ 474,985)</u>	<u>(\$ 16,259)</u>	<u>(\$ 10,382)</u>	<u>(\$ 12,950)</u>	<u>(\$ 46,412)</u>	<u>\$ -</u>	<u>(\$ 752,337)</u>																						

(接次頁)

十四、預付租賃款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 2,060	\$ 2,014	\$ 2,046	\$ 2,344
非流動（列入長期預付租金）	<u>83,850</u>	<u>82,131</u>	<u>85,824</u>	<u>98,581</u>
	<u>\$ 85,910</u>	<u>\$ 84,145</u>	<u>\$ 87,870</u>	<u>\$ 100,925</u>

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及越南之土地使用權，明細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中國大陸	\$ 42,108	\$ 41,129	\$ 42,456	\$ 54,318
越南	<u>43,802</u>	<u>43,016</u>	<u>45,414</u>	<u>46,607</u>
	<u>\$ 85,910</u>	<u>\$ 84,145</u>	<u>\$ 87,870</u>	<u>\$ 100,925</u>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中包括尚處清算階段之泉州金洲土地使用權 730 千元（人民幣 150 千元）。

一〇一年度土地使用權減少 11,195 千元分別為子公司昆山金洲收取政府填土工程款 10,348 千元及越南金泰土地使用權退稅款 847 千元。

合併公司持有之土地使用權部分供作融資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七。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其剩餘攤銷年限介於三十八至四十六年之間。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 552,397	\$ 401,686	\$ 369,081	\$ 266,993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u>254,388</u>	<u>384,404</u>	<u>359,687</u>	<u>338,595</u>
	<u>\$ 806,785</u>	<u>\$ 786,090</u>	<u>\$ 728,768</u>	<u>\$ 605,588</u>

上述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擔保借款(%)	1.05~3.82	1.12~3.82	1.20~3.97	1.20~4.03
信用借款(%)	1.23~2.60	1.23~2.60	1.20~2.85	1.20~2.85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應付商業本票	\$255,000	\$255,000	\$180,000	\$18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86</u>	<u>83</u>	<u>94</u>	<u>76</u>
	<u>\$254,814</u>	<u>\$254,917</u>	<u>\$179,906</u>	<u>\$179,924</u>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年利率區間 (%)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大眾商業銀行	\$ 75,000	\$ 103	\$ 74,897	0.71	無	\$ -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40,000	33	39,967	1.14	無	-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40,000	8	39,992	1.14	無	-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40,000	39	39,961	1.12	無	-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	30,000	-	30,000	1.14	無	-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u>30,000</u>	<u>3</u>	<u>29,997</u>	1.14	無	-
	<u>\$255,000</u>	<u>\$ 186</u>	<u>\$254,814</u>			<u>\$ -</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大眾商業銀行	\$ 75,000	\$ 11	\$ 74,989	1.29	無	\$ -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40,000	6	39,994	1.14	無	-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40,000	10	39,990	1.12	無	-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40,000	8	39,992	1.14	無	-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	30,000	23	29,977	1.14	無	-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u>30,000</u>	<u>25</u>	<u>29,975</u>	1.14	無	-
	<u>\$255,000</u>	<u>\$ 83</u>	<u>\$254,917</u>			<u>\$ -</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年利率區間 (%)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 40,000	\$ 36	\$ 39,964	1.12	無	\$ -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40,000	-	40,000	1.14	無	-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40,000	28	39,972	1.14	無	-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	30,000	15	29,985	1.14	無	-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u>30,000</u>	<u>15</u>	<u>29,985</u>	1.14	無	-
	<u>\$180,000</u>	<u>\$ 94</u>	<u>\$179,906</u>			<u>\$ -</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年利率區間 (%)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 40,000	\$ 4	\$ 39,996	1.14	無	\$ -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40,000	4	39,996	1.14	無	-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40,000	9	39,991	1.12	無	-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	30,000	37	29,963	1.15	無	-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u>30,000</u>	<u>22</u>	<u>29,978</u>	1.15	無	-
	<u>\$180,000</u>	<u>\$ 76</u>	<u>\$179,924</u>			<u>\$ -</u>

(三) 長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 一日
銀行借款	\$ 41,424	\$ 48,338	\$ 148,775	\$ 158,18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33,139</u>	<u>32,267</u>	<u>70,289</u>	<u>58,979</u>
	<u>\$ 8,285</u>	<u>\$ 16,071</u>	<u>\$ 78,486</u>	<u>\$ 99,208</u>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 一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41,424	\$ 48,338	\$ 103,775	\$ 105,687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	45,000	52,500
	41,424	48,338	148,775	158,18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33,139</u>	<u>32,267</u>	<u>70,289</u>	<u>58,979</u>
長期借款	<u>\$ 8,285</u>	<u>\$ 16,071</u>	<u>\$ 78,486</u>	<u>\$ 99,208</u>

明細如下：

浮動利率借款到期日	重大條款	一〇二一年一〇一一年一〇一一年			
		三三三三	月月月月	三三三三	月月月月
信用借款					
大眾銀行商業銀行	一〇二一年七月 自一〇一〇年十月起，按季分期平均償還，已於一〇一一年七月提前清償完畢	\$ -	\$ -	\$ 45,000	\$ 52,500
年利率(%)		-	-	1.77	1.77
擔保借款					
台灣工業銀行高雄分行	一〇三一年七月 自一〇一一年十月起，按季分期平均償還，已於一〇一一年八月提前清償完畢	\$ -	\$ -	\$ 30,000	\$ 30,000
中國信託銀行胡志明市分行	一〇三一年二月 自一〇一一年五月起，按季分期平均攤還	41,424 (美金1,389千元)	48,338 (美金1,667千元)	73,775 (美金2,500千元)	75,687 (美金2,500千元)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33,139	32,267	70,289	58,979
年利率(%)		\$ 8,285 3.82	\$ 16,071 3.82	\$ 33,486 1.82~3.82	\$ 46,708 1.82~3.82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	\$ -	\$ 24	\$ -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122,404	\$ 79,837	\$ 99,812	\$ 103,461

購買原物料之賒帳期間為 60~15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保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一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其他負債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0,397	\$ 72,893	\$ 40,129	\$ 52,900
預收貨款	58,990	78,567	101,199	100,108
應付設備款	42,860	58,632	662	2,229
應付休假給付	7,629	7,433	7,913	6,771
其他	60,775	83,825	63,077	74,965
	\$ 230,651	\$ 301,350	\$ 212,980	\$ 236,973
流動				
其他應付款	\$ 170,238	\$ 220,575	\$ 101,492	\$ 119,559
其他流動負債	60,413	80,775	111,488	117,414
	\$ 230,651	\$ 301,350	\$ 212,980	\$ 236,973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30 千元及 547 千元。

除昆山金洲公司及昆山金大公司係依當地法令規定按地方標準工資提撥養老保險費繳付政府有關部門。餘子公司尚未訂有退休辦法。

昆山金洲公司及昆山金大公司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203 千元（人民幣 682 千元）及 2,941 千元（人民幣 621 千元）。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833 千元及 3,488 千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百分比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龐寶宏精算師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合併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一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費用。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年
折現率	1.62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875%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	
平均剩餘服務年限	9年	10年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營業成本	\$ 210	\$ 156
推銷費用	63	52
管理費用	119	97
研發費用	<u>7</u>	<u>6</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399</u>	<u>\$ 311</u>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11,079	\$94,2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93,080</u>)	(<u>87,777</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7,999</u>	<u>\$ 6,486</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現金	24.51	29.48
權益證券	55.16	47.79
債券	<u>20.33</u>	<u>22.73</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111,079</u>	<u>\$94,263</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93,080</u>	<u>\$87,777</u>
提撥短絀	<u>\$ 17,999</u>	<u>\$ 6,486</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3,795</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420</u>	<u>\$ -</u>

合併公司預期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1,594 千元。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79,400</u>	<u>79,400</u>	<u>79,400</u>	<u>79,400</u>
額定股本	<u>\$794,000</u>	<u>\$794,000</u>	<u>\$794,000</u>	<u>\$794,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 (千股)	<u>71,177</u>	<u>71,177</u>	<u>68,439</u>	<u>68,439</u>
已發行股本	\$711,765	\$711,765	\$684,389	\$684,389
發行溢價	<u>31,052</u>	<u>31,052</u>	<u>31,052</u>	<u>31,052</u>
	<u>\$742,817</u>	<u>\$742,817</u>	<u>\$715,441</u>	<u>\$715,44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一〇一年六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27,376千元，發行新股2,738千股，每股面額10元，已辦妥增資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 年三 月三 十一 日	一〇一 年十 月三 十一 日	一〇一 年三 月三 十一 日	一〇一 年一 月一 日
股票發行溢價	\$31,052	\$31,052	\$31,052	\$31,052
庫藏股票交易	5,990	5,990	5,990	5,990
	<u>\$37,042</u>	<u>\$37,042</u>	<u>\$37,042</u>	<u>\$37,042</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完成納稅捐後，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依法令規定或股東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提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三，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配合處理，依據國內外經濟狀況，並考慮本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情形等綜合因素。就本公司目前處於成長階段之營業環境，股利之發放將優先以股票股利為主，現金股利為輔，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惟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新台幣0.3元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本公司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列示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員工紅利			\$ 1,413			\$ 886
董監酬勞			<u>1,358</u>			<u>867</u>
			<u>\$ 2,771</u>			<u>\$ 1,753</u>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依據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3.03% 及 2.91% 計算；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3.01% 及 2.94%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為原提列年度（原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7,107 千元。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

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963 千元。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及股東會於一〇一年六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3,515	\$ 11,131		
特別盈餘公積	38,919	-		
股東股票股利	56,941	27,376	\$ 0.8	\$ 0.4
股東現金紅利	<u>64,059</u>	<u>34,219</u>	0.9	0.5
	<u>\$ 193,434</u>	<u>\$ 72,726</u>		

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並同時擬議配發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2,624 千元及 9,869 千元。前述董事會擬議之金額與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未有差異。

一〇一年六月股東常會決議承認董事會所擬議發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4,146 千元及 3,280 千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是項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已於一〇〇年度估列入帳。前述股東會決議之金額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尚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期初餘額	(\$38,998)	\$ 27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9,275	(23,91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 6,672)	\$ 4,049
期末餘額	(\$ 6,395)	(\$19,583)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期初餘額	(\$ 1,474)	(\$ 1,6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0	171
期末餘額	(\$ 1,344)	(\$ 1,5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五) 非控制權益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期初餘額	\$197,357	\$190,31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3,203	1,45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413	(4,167)
期末餘額	\$205,973	\$187,599

二十、營業淨利

(一) 其他收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利息收入	\$ 926	\$ 1,158
政府捐助收入	-	13,262
其 他	541	5,132
	<u>\$ 1,467</u>	<u>\$ 19,55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利益	\$18,841	\$ 5,222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3,405	2,499
其他損失	-	(74)
	<u>\$22,246</u>	<u>\$ 7,647</u>

(三) 財務成本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借款利息	<u>\$ 3,679</u>	<u>\$ 4,543</u>

(四)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590	\$21,258
其他資產及無形資產	1,688	2,054
折舊及攤銷費用合計	<u>\$27,278</u>	<u>\$23,31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22,644	\$18,671
營業成本	2,946	2,587
營業費用	<u>\$25,590</u>	<u>\$21,25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 971	\$ 1,207
營業成本	717	847
營業費用	<u>\$ 1,688</u>	<u>\$ 2,054</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3,833	\$ 3,488
確定福利計畫	399	311
其他員工福利	<u>109,165</u>	<u>100,25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13,397</u>	<u>\$104,058</u>

(六) 外幣兌換損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9,611	\$11,75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6,206</u>	<u>9,258</u>
淨外幣兌換利益	<u>\$ 3,405</u>	<u>\$ 2,499</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5,271	\$ 3,66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823</u>)	<u>-</u>
	4,448	3,667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5,217</u>	<u>2,90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665</u>	<u>\$ 6,57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之兌換差額	(<u>\$ 6,672</u>)	<u>\$ 4,049</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未分配盈餘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11,214	\$ 11,214	\$ 11,214	\$ 11,214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628,930</u>	<u>582,248</u>	<u>302,829</u>	<u>268,345</u>
	<u>\$640,144</u>	<u>\$593,462</u>	<u>\$314,043</u>	<u>\$279,55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9,289</u>	<u>\$ 39,289</u>	<u>\$ 26,332</u>	<u>\$ 26,332</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9.85%（預計）及13.63%。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資訊如下：

本期淨利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46,682</u>	<u>\$34,48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46,682</u>	<u>\$34,484</u>

股 數

單位：千股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71,177	\$71,17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753</u>	<u>29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71,930</u>	<u>\$ 71,467</u>

計算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 2,738 千股，是項調整使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0.50	0.48
稀釋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0.50	0.48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政府補助

昆山金洲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與昆山經濟技術開發區規劃建設局（昆山建設局）簽訂土地及廠房之動遷補償合約，補償範圍包含不可搬遷之廠房、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停產停業和員工分流損失，動遷補償款共計人民幣 167,295 千元，將按下列時程收取：

- （一）第一期：動遷協議簽訂生效後 15 日內收取 20% 補償款，計人民幣 33,450 千元，已於九十九年五月收訖。
- （二）第二期：取得新建廠房施工許可證後 10 日內收取 20% 補償款，計人民幣 33,450 千元，已於一〇〇年五月收訖，同時將房屋所有權證及土地使用證移交昆山建設局。

(三) 第三期：將位於汛塘路北側原二期廠房移交給昆山建設局後 10 日內收取 40% 補償款，業已於一〇一年九月二十四日，移交所有土地及二期廠房予昆山建設局，計人民幣 66,945 千元（其中人民幣 39,934 千元係於一〇一年年底前收取者），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業已收訖。

(四) 第四期：將位於汛塘路南側原一期廠房移交給昆山建設局後 10 日內收取 20% 補償款，業已於一〇一年九月二十四日，移交一期廠房予昆山建設局，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有應收補償款計 121,131 千元（人民幣 25,461 千元）。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底止，昆山金洲累計已收取之動遷補償款合計為 661,695 千元（人民幣 141,834 千元），尚有應收補償款計 121,131 千元（人民幣 25,461 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依補償相關項目之性質分別認列如下：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底計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累 計	
停業停產補償金	\$ 3,216	\$ 107,689	\$ 19,992	\$ 127,931	\$ 255,612
固定資產補償金	10,395	362,907	28,906	4,328	396,141
土地使用權補償金	<u>6,120</u>	<u>65,474</u>	<u>32,250</u>	<u>33,349</u>	<u>131,073</u>
	<u>\$ 19,731</u>	<u>\$ 536,070</u>	<u>\$ 81,148</u>	<u>\$ 165,608</u>	<u>\$ 782,826</u>
期末遞延收入	<u>\$ 124,579</u>	<u>\$ -</u>	<u>\$ 138,202</u>	<u>\$ 99,917</u>	<u>\$ -</u>

上述補償金對各期損益之影響說明如下：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營業成本及其他費用之減項	\$ 3,21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26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之減項	<u>3,253</u>
合 計	<u>\$19,731</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u>合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股票	\$ -	\$ 56,323	\$ -	\$ 56,323
基金受益憑證	<u>5,005</u>	<u>-</u>	<u>-</u>	<u>5,005</u>
合計	<u>\$ 5,005</u>	<u>\$ 56,323</u>	<u>\$ -</u>	<u>\$ 61,328</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權益投資	<u>\$ 1,060</u>	<u>\$ -</u>	<u>\$ -</u>	<u>\$ 1,060</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股票	\$ -	\$ 37,692	\$ -	\$ 37,692
基金受益憑證	<u>5,060</u>	<u>-</u>	<u>-</u>	<u>5,060</u>
合計	<u>\$ 5,060</u>	<u>\$ 37,692</u>	<u>\$ -</u>	<u>\$ 42,752</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權益投資	<u>\$ 930</u>	<u>\$ -</u>	<u>\$ -</u>	<u>\$ 930</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股票	<u>\$ -</u>	<u>\$ 27,000</u>	<u>\$ -</u>	<u>\$ 27,000</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權益投資	<u>\$ 890</u>	<u>\$ -</u>	<u>\$ -</u>	<u>\$ 890</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股票	<u>\$ -</u>	<u>\$ 21,778</u>	<u>\$ -</u>	<u>\$ 21,778</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權益投資	<u>\$ 719</u>	<u>\$ -</u>	<u>\$ -</u>	<u>\$ 719</u>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

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2)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 一日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5,005	\$ 5,060	\$ -	\$ -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6,323	37,692	27,000	21,778
放款及應收款(註1)	929,396	946,065	669,650	612,1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0	930	890	719
<u>金 融 負 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95,665	1,389,757	1,258,777	1,166,71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其他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長短期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56%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對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並以未來同幣別之應收付款項以減輕匯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資 產				
美 金	\$666,976	\$427,266	\$552,840	\$675,133
負 債				
美 金	713,908	597,982	524,924	755,308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個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對其稅前淨利之影響為同金額之負數。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美金之影響損益	(\$ 469)	\$ 279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 6,095	\$ 6,095	\$ 14,457	\$ 10,657
金融負債	254,814	287,584	179,906	179,594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434,603	259,685	253,095	226,594
金融負債	848,209	801,761	877,543	763,77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034 千元及 1,561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前淨益將因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563 千元。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前其他綜合利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1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由於應收款項交易相對人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是以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具同能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客戶請參閱附註十。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

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各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明細如下：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至三個月			
			一	三個月	至一年	一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具	1.55~3.82	\$ 176,733	\$ 354,764	\$ 308,427	\$ 8,285	
固定利率工具	0.71~1.14	99,989	154,825	-	-	
無附息負債		<u>112,308</u>	<u>112,308</u>	<u>-</u>	<u>-</u>	
		<u>\$ 389,030</u>	<u>\$ 621,897</u>	<u>\$ 308,427</u>	<u>\$ 8,285</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至三個月			
			一	三個月	至一年	一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具	1.57~2.60	\$ 226,720	\$ 435,748	\$ 123,221	\$ 16,071	
固定利率工具	1.12~3.82	224,942	39,068	23,574	-	
無附息負債		<u>110,043</u>	<u>110,043</u>	<u>-</u>	<u>-</u>	
		<u>\$ 561,705</u>	<u>\$ 584,859</u>	<u>\$ 146,795</u>	<u>\$ 16,071</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至三個月			
			一	三個月	至一年	一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具	1.12~3.82	\$ 160,844	\$ 405,619	\$ 232,594	\$ 78,486	
固定利率工具	1.12~1.14	87,942	91,964	-	-	
無附息負債		<u>76,655</u>	<u>76,631</u>	<u>-</u>	<u>-</u>	
		<u>\$ 325,441</u>	<u>\$ 574,214</u>	<u>\$ 232,594</u>	<u>\$ 78,486</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一至三個月至一年以上			
		於一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具	1.12~4.03	\$ 78,778	\$ 203,095	\$ 382,697	\$ 99,208
固定利率工具	1.12~1.15	147,961	31,963	-	-
無付息負債		81,675	81,674	-	-
		<u>\$ 308,414</u>	<u>\$ 316,732</u>	<u>\$ 382,697</u>	<u>\$ 99,208</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一〇二年一〇一年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				
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54,388	\$ 384,404	\$ 359,687	\$ 338,595
未動用金額	<u>673,151</u>	<u>540,164</u>	<u>378,030</u>	<u>728,808</u>
	<u>\$ 927,539</u>	<u>\$ 924,568</u>	<u>\$ 737,717</u>	<u>\$1,067,403</u>
銀行短期擔保借款				
額度				
已動用金額	\$ 552,397	\$ 401,686	\$ 369,081	\$ 266,993
未動用金額	<u>340,338</u>	<u>621,442</u>	<u>702,166</u>	<u>571,125</u>
	<u>\$ 892,735</u>	<u>\$1,023,128</u>	<u>\$1,071,247</u>	<u>\$ 838,118</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實質關係人	銷貨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23,189</u>	<u>\$17,692</u>

對關係人之銷貨，其銷售條件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實質關係人	<u>\$61,889</u>	<u>\$52,477</u>	<u>\$53,325</u>	<u>\$63,108</u>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403	\$ 4,203
退職後福利	<u>152</u>	<u>140</u>
	<u>\$ 4,555</u>	<u>\$ 4,34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 保證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款額度由陳加仁董事長及其配偶曾瓊玉連帶保證。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雇用外籍勞工之保證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其他金融資產	\$ 34,726	\$ 24,840	\$ 30,538	\$ 36,149
土地	89,591	89,591	89,591	89,591
房屋及建築	85,584	85,280	43,356	91,052
機器設備—淨額	70,815	69,270	42,130	42,745
預付土地租賃款	<u>31,765</u>	<u>31,093</u>	<u>33,001</u>	<u>34,045</u>
	<u>\$312,481</u>	<u>\$300,074</u>	<u>\$238,616</u>	<u>\$293,582</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承諾

(一)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新台幣 64,000 千元及美金 229 千元。

(二) 合併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為 14,427 千元。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	22,363		29.825	\$		666,976	
非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38,278		29.825			1,141,648	
越 南 盾		276,299,034		0.001375			379,911	
人 民 幣		252,658		4.803			1,213,518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23,937		29.825			713,908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金		14,713		29.04			427,266	
非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金		38,186		29.04			1,108,918	
越 南 盾		274,466,222		0.001345			369,157	
人 民 幣		252,784		4.6202			1,167,913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金		20,592		29.04			597,982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金		18,734		29.51			552,840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非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	27,707		29.51	\$		817,625	
越南盾		216,215,335		0.00137			296,215	
人民幣		189,369		4.685			887,196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17,788		29.51			524,924	
<hr/>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22,300		30.275			675,133	
非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人民幣		188,632		4.807			906,755	
美金		27,045		30.275			818,787	
越南盾		267,449,261		0.00139			371,754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24,948		30.275			755,308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台灣金洲。
 (二) 昆山金洲。
 (三) 昆山金大。
 (四) 越南金洲。
 (五) 其他。(未達到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之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台灣金洲	昆山金洲	昆山金大	越南金洲	其他	調整與沖銷	合併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 339,354	\$ 34,619	\$ 108,722	\$ 57,337	\$ 24,506	\$ -	\$ 564,538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之 收入	<u>81,352</u>	<u>103,949</u>	<u>22,795</u>	<u>41,968</u>	<u>2,593</u>	<u>(252,657)</u>	<u>-</u>
合計	<u>\$ 420,706</u>	<u>\$ 138,568</u>	<u>\$ 131,517</u>	<u>\$ 99,305</u>	<u>\$ 27,099</u>	<u>(\$ 252,657)</u>	<u>\$ 564,538</u>
部門利益	<u>\$ 29,842</u>	<u>(\$ 3,656)</u>	<u>\$ 1,929</u>	<u>\$ 6,078</u>	<u>\$ 5,366</u>	<u>(\$ 43)</u>	<u>\$ 39,516</u>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9,920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886)
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59,550
所得稅							(9,665)
稅後淨利							<u>\$ 49,885</u>
部門資產合計	\$ 1,218,991	\$ 1,271,898	\$ 486,204	\$ 530,874	\$ 836,241	(\$ 1,035,187)	\$ 3,309,021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u>1,455,058</u>	<u>-</u>	<u>-</u>	<u>-</u>	<u>-</u>	<u>(1,455,058)</u>	<u>-</u>
資產合計	<u>\$ 2,674,049</u>	<u>\$ 1,271,898</u>	<u>\$ 486,204</u>	<u>\$ 530,874</u>	<u>\$ 836,241</u>	<u>(\$ 2,490,245)</u>	<u>\$ 3,309,021</u>
負債合計	<u>\$ 1,191,846</u>	<u>\$ 312,623</u>	<u>\$ 240,652</u>	<u>\$ 227,496</u>	<u>\$ 683,415</u>	<u>(\$ 1,035,187)</u>	<u>\$ 1,620,845</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 396,297	\$ 16,054	\$ 91,571	\$ 26,744	\$ 12,115	\$ -	\$ 542,781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之 收入	<u>41,753</u>	<u>91,081</u>	<u>24,274</u>	<u>42,533</u>	<u>-</u>	<u>(199,641)</u>	<u>-</u>
合計	<u>\$ 438,050</u>	<u>\$ 107,135</u>	<u>\$ 115,845</u>	<u>\$ 69,277</u>	<u>\$ 12,115</u>	<u>(\$ 199,641)</u>	<u>\$ 542,781</u>
部門利益	<u>\$ 19,553</u>	<u>\$ 1,561</u>	<u>(\$ 356)</u>	<u>(\$ 3,198)</u>	<u>\$ 1,430</u>	<u>\$ 545</u>	<u>\$ 19,854</u>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7,199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543)
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42,510
所得稅							(6,574)
稅後淨利							<u>\$ 35,936</u>
部門資產合計	\$ 1,201,458	\$ 1,000,713	\$ 429,977	\$ 439,742	\$ 685,295	(\$ 839,544)	\$ 2,917,641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u>1,115,469</u>	<u>-</u>	<u>-</u>	<u>-</u>	<u>-</u>	<u>(1,115,469)</u>	<u>-</u>
資產合計	<u>\$ 2,316,927</u>	<u>\$ 1,000,713</u>	<u>\$ 429,977</u>	<u>\$ 439,742</u>	<u>\$ 685,295</u>	<u>(\$ 1,955,013)</u>	<u>\$ 2,917,641</u>
負債合計	<u>\$ 1,165,584</u>	<u>\$ 350,676</u>	<u>\$ 192,376</u>	<u>\$ 151,267</u>	<u>\$ 512,809</u>	<u>(\$ 794,014)</u>	<u>\$ 1,578,698</u>

三二、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二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七。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八。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九。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十。
5. 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十一。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A. 員工福利

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B. 指定先前已認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轉換至 IFRSs 日將原以成本衡量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C.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可能因管理階層經其他考量及評估後而改變，是以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合併公司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 IFRSs 下無法互抵表達，致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增加 4,037 千元、4,479 千元及 4,951 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亦分別增加 4,037 千元、4,479 千元及 4,951 千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依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5,334 千元、1,988 千元及 1,912 千元。

(3) 土地增值稅準備之分類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

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皆為 3,235 千元。

(4) 預付設備款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預付設備款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轉換至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之金額分別為 3,792 千元、2,050 千元及 2,033 千元。

(5) 土地使用權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並依其攤銷時點分別分類為流動資產與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金（列入其他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014 千元、2,046 千元及 2,344 千元，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之金額分別為 82,131 千元、85,824 千元及 98,581 千元。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衡量基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固定資產可依法令辦理重估價，土地重估價係按當期公告現值調整，土地重估增值之認列，係以土地重估增值減除所估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餘額為準。

轉換至 IFRSs 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不得認列前述土地重估增值。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皆為 963 千元。

(7) 遞延費用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長期預付費用（皆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金額分別為 6,723 千元、6,261 千元及 6,271 千元，餘重分類至電腦軟體成本之金額分別為 3,222 千元、3,436 千元及 3,632 千元。

(8) 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

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估列可累積之休假給付應付薪資（列入應付費用項下）分別增加 7,434 千元、7,913 千元及 6,771 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增加 1,438 千元、2,127 千元及 1,340 千元。另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1,239 千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308 千元。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此項、第(10)項及第(12)項之調整使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減少 28 千元、增加 25 千元及增加 118 千元。

(9)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

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確定福利計畫下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23,027 千元、9,467 千元及 9,849 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3,343 千元、1,038 千元及 1,103 千元；保留盈餘分別減少 19,684 千元、8,746 千元及 8,746 千元（分別扣除稅額影響數 2,240 千元、1,103 千元及 1,103 千元後之淨額）。另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82 千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65 千元。

(10) 取得子公司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是否超過投資成本之會計處理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列為非常利益。

轉換至 IFRSs 後，負商譽於投資當年度，投資公司應認列為當年度投資利益中，不列入非常利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將負商譽轉列保留盈餘使其分別增加 3,299 千元、3,733 千元及 3,960 千元。

(11)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若符合持有供交易之定義，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衡量。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額皆為 13,337 千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37,692 千元、27,000 千元及 21,778 千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24,355 千元、13,663 千元及 8,441 千元。另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調整增加 5,222 千元。

(12) 營業租賃下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係供興建自用不動產之情形

依現行(95)基秘第 279 號函規定，將土地使用權視為租金，因其係年年發生，且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故列為當期費用。

轉換至 IFRSs 後，支付金額帳列預付租賃款，興建期間之租金支出，應資本化為未完工程，並於建造完成時，停止資本化。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有關上述應資本化為建築物淨額及未完工程之金額分別為 2,430 千元、2,155 千元及 2,033 千元，保留盈餘分別增加 2,430 千元、2,155 千元及 2,033 千元。另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各項攤提調整減少 172 千元。

(13)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投資性不動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2,031千元、5,697千元及5,881千元。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IFRSs之規定，合併公司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利息收現數分別為919千元及1,157千元；利息付現數分別為3,974千元及4,452千元。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附註者除外)

編號	資金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1,930 (USD 400 千元)	\$ 11,930 (USD 400 千元)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70,852 (註 1)	\$141,703 (註 2)

註 1：依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 20% 為限（354,258 千元 × 20% = 70,852 千元）。

註 2：依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354,258 千元 × 40% = 141,703 千元）。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 296,441	\$ 125,265 (USD 4,200 千元)	\$ 125,265 (USD 4,200 千元)	無	8	\$ 741,102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296,441	110,353 (USD 3,700 千元)	110,353 (USD 3,700 千元)	無	7	741,102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96,441	89,475 (USD 3,000 千元)	89,475 (USD 3,000 千元)	無	6	741,102
0	本公司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296,441	133,470 (USD 4,500 千元)	89,475 (USD 3,000 千元)	無	6	741,102
						<u>\$ 414,568</u> (USD 13,900 千元)			

註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本公司	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債券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 5,005	-	\$ 5,005	
	普通股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775,619	\$ 962,014	100	\$ 962,014	註2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17,350	179,255	50.6	179,255	註2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	380	98	380	註2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3,378	100	303,378	註2
	汎洋漁具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00	10,031	94	10,031	註2
					\$1,455,058		\$1,455,058	
	巧新科技工業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35,059	\$ 56,323	1.206	\$ 56,323	註1
	普通股							
	中華映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419	\$ 194	-	\$ 194	
台灣福興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866	-	866		
						\$ 1,060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td.	資本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956,336	100	\$ 956,336	註2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61	100	161	註2
						\$ 956,497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資本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245,552	100	\$ 245,552	註2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00,000	70,769	70	70,769	註2
						\$ 316,321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資本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79,296	100	\$ 79,296	註2

註1：市價請參閱附註二五。

註2：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上期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汎洋漁具公司	屏東縣	1. 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業務。 2. 有關前項原料、材料、成品、半成品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 7,016	\$ 7,016	9,400	94	\$ 10,031	\$ 175	\$ 164	註2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258,598 (USD 6,035千元)	258,598 (USD 6,035千元)	6,775,619	100	962,014	(2,928)	(2,928)	註2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Republic of Panama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322 (USD 10千元)	322 (USD 10千元)	98	98	380	(1,076)	(1,076)	註2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82,049 (USD 2,517千元)	82,049 (USD 2,517千元)	2,517,350	50.6	179,255	8,002	4,049	註2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胡志明市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411,570 (USD 13,000千元)	411,570 (USD 13,000千元)	-	100	303,378	4,085	4,085	註2
								<u>\$ 1,455,058</u>	<u>\$ 8,258</u>	<u>\$ 4,294</u>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中國江蘇省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190,677 (USD 5,660千元)	190,677 (USD 5,660千元)	-	100	\$ 956,336	(\$ 2,924)	(\$ 2,924)	註2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漁業養殖業務	36,680 (USD 1,066千元)	36,680 (USD 1,066千元)	-	100	161	(5)	(5)	註1及2
								<u>\$ 956,497</u>	<u>(\$ 2,929)</u>	<u>(\$ 2,929)</u>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中國江蘇省	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PE、PP及尼龍單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100,157 (USD 3,650千元)	100,157 (USD 3,650千元)	-	100	\$ 245,552	\$ 2,343	\$ 2,343	註2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汶萊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86,011 (USD 2,800千元)	86,011 (USD 2,800千元)	2,800,000	70	70,769	(2,535)	(1,775)	註2
								<u>\$ 316,321</u>	<u>(\$ 192)</u>	<u>\$ 568</u>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平陽省	生產線、繩、網等塑膠製品及編網機及網子處理設備以及有關的零配件等。	90,369 (USD 3,000千元)	90,369 (USD 3,000千元)	-	100	\$ 79,296	(\$ 1,637)	(\$ 1,637)	

註1：清算中。

註2：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USD12,0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	\$ -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100	(\$ 2,924) (註4)	\$ 956,336 (註4)	\$ -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PE、PP及尼龍單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USD 5,26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8,156 (USD 1,758 千元)	-	-	58,156 (USD 1,758 千元)	50.6	1,186 (註4)	124,249 (註4)	-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	漁業養殖業務。	USD 1,066 千元 (尚有 USD416 千元未驗資)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6,680 (USD 1,066 千元)	-	-	36,680 (USD 1,066 千元)	100	(5) (註4)	161 (註4)	-
							\$ 285,513 (USD 8,484 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85,513 (USD8,484 千元)	USD15,728 千元 (註1)	\$889,322 (註3)

註1：其中 USD6,340 千元係昆山金洲製網公司盈餘轉增資、USD815 千元係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盈餘轉增資及 USD89 千元係 King Da 現金增資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依審查原則毋需列入限額計算。

註2：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揭露。

註3：依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之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4：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備 註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資 產) 之 比 率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1	銷貨收入	\$ 30,15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責任公司	1	銷貨收入	49,095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泰責任公司	1	銷貨收入	2,100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1	加工費	56,323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2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公司	1	加工費	40,592	經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1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1	進 貨	47,626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1	進 貨	5,955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責任公司	1	進 貨	1,376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泰責任公司	1	應收帳款	2,100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責任公司	1	應付費用	7,460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1	應付費用	34,794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1	應付帳款	13,948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1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3	加工費	16,840	依合約規定，每月結清	1	註1
1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9,675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1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投資責任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593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	註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1	銷貨收入	6,264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公司	1	銷貨收入	34,88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6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泰責任公司	1	銷貨收入	602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1	加工費	69,219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3	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備 註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公司	1	加工費	\$ 41,671	經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8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1	進 貨	21,862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4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1	進 貨	1,542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公司	1	進 貨	862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泰責任公司	1	應收帳款	1,129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1	應付費用	1,537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	註1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公司	1	應付費用	19,543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1	應付費用	145,260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5	註1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1	應付帳款	20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1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3	加工費	22,732	依合約規定，每月結清	4	註1
1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17,685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註1

註1：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沖銷。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以下三種：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註 1)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註 1)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1,871	(\$ 6,070)	\$ -	\$ 195,801	現金及約當現金	註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9	-	-	719	短期借款	\$ 605,588	\$ -	\$ -	\$ 605,588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流動	24,024	-	-	24,024	應付短期票券	179,924	-	-	179,924
應收票據	48,322	-	-	48,322	應付帳款	103,461	-	-	103,461
應收帳款淨額	238,705	-	-	238,705	應付所得稅	10,360	-	-	10,3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3,108	-	-	63,108	應付費用	75,498	-	6,771	82,269
應收退稅款	12,064	-	-	12,06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8,979	-	-	58,979
存 貨	943,892	-	-	943,892	預收款項	115,547	-	-	115,54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912	(1,912)	-	-	遞延政府捐助收入	138,202	-	-	138,202
受限制資產—流動	31,149	6,070	-	37,219	其 他	39,157	-	-	39,157
其他流動資產	74,752	2,344	-	77,096	流動負債合計	1,326,716	-	6,771	1,333,487
流動資產合計	1,640,518	432	-	1,640,950	長期借款	99,208	-	-	99,2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7	-	(13,337)	-	土地增值稅準備	3,235	(3,235)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1,778	21,778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6,486	6,486
固定資產成本	1,487,104	65,089	-	1,552,19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7,489	8,186	552	66,227
重估增值—土地	7,453	-	-	7,453	合併貸項	3,960	-	(3,960)	-
累計折舊	(718,381)	(33,109)	-	(751,490)	其他負債合計	61,449	8,186	3,078	72,71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76,176	31,980	-	808,156	負債合計	1,490,608	4,951	9,849	1,505,408
固定資產淨額	235,265	(2,033)	2,033	235,265	母公司股東權益				
無形資產					普通股股本	684,389	-	-	684,389
電腦軟體成本	-	3,632	-	3,632	資本公積	37,042	-	-	37,042
土地使用權	100,925	(100,925)	-	-	保留盈餘				
無形資產合計	100,925	(97,293)	-	3,632	法定盈餘公積	88,335	-	-	88,335
其他資產					特別盈餘公積	47,669	-	963	48,63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85	6,863	2,443	10,291	未分配盈餘	279,121	-	438	279,559
存出保證金	315	-	-	315	保留盈餘合計	415,125	-	1,401	416,526
出租資產	2,255	(2,255)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閒置資產	3,626	(3,626)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0	-	118	278
遞延費用	9,903	(9,903)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685)	-	-	(1,685)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1,099	(26,099)	-	5,000	未實現重估增值	963	-	(963)	-
預付退休金	3,363	-	(3,363)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淨額	(562)	-	(845)	(1,407)
其他資產合計	51,546	71,865	(920)	122,491	淨額				
資產總計	\$ 2,817,767	\$ 4,951	\$ 9,554	\$ 2,832,272	淨額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35,994	-	556	1,136,550
					少數股權	191,165	-	(851)	190,314
					股東權益合計	1,327,159	-	(295)	1,326,86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17,767	\$ 4,951	\$ 9,554	\$ 2,832,272

註 1：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三二項下(二) 6.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及 7.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註 2：配合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6,070 千元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及受限制之土地 26,099 千元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項下。

註 3：參閱附註十九項下說明。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6,729	(\$ 6,070)	\$ -	\$ 240,659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28,768	\$ -	\$ -	\$ 728,7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90	-	-	890	短期借款	179,906	-	-	179,906
應收票據	29,823	-	-	29,823	應付短期票券	24	-	-	24
應收帳款—淨額	264,695	-	-	264,695	應付票據	99,812	-	-	99,8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3,325	-	-	53,325	應付帳款	13,447	-	-	13,447
應收退稅款	9,834	-	-	9,834	應付所得稅	62,589	-	7,913	70,50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44,540	-	-	44,540	應付費用	101,199	-	-	101,199
存 貨	983,933	-	-	983,933	預收款項	124,579	-	-	124,579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988	(1,988)	-	-	遞延政府捐贈收入	70,289	-	-	70,289
受限制資產—流動	25,538	6,070	-	31,60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1,279	-	-	41,279
其他流動資產	73,088	2,046	-	75,134	其 他	1,421,892	-	7,913	1,429,805
流動資產合計	1,734,383	58	-	1,734,441	流動負債合計	78,486	-	-	78,48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7	-	(13,337)	-	長期借款	3,235	(3,235)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7,000	27,0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	-	-	-
固定資產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成本	1,463,351	64,143	-	1,527,494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6,277	6,277
重估增值—土地	7,453	-	-	7,4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6,466	7,714	(50)	64,130
累計折舊	(719,990)	(32,347)	-	(752,337)	其 他	3,733	-	(3,733)	-
未完工程	750,814	31,796	-	782,610	其他負債合計	60,199	7,714	2,494	70,407
預付設備款	259,169	-	2,155	261,324	負債合計	1,563,812	4,479	10,407	1,578,698
固定資產淨額	1,012,033	29,746	2,155	1,043,934	母公司股東權益				
無形資產					普通股股本	684,389	-	-	684,389
電腦軟體成本	-	3,436	-	3,436	資本公積	37,042	-	-	37,042
土地使用權	87,870	(87,870)	-	-	保留盈餘				
無形資產合計	87,870	(84,434)	-	3,436	法定盈餘公積	88,335	-	-	88,335
其他資產					特別盈餘公積	47,669	-	963	48,63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61	6,467	2,192	9,620	未分配盈餘	308,606	-	5,437	314,043
-	-	2,050	-	2,050	保留盈餘合計	444,610	-	6,400	451,010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75	-	-	7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遞延費用	9,697	(9,697)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608)	-	25	(19,583)
受限制資產	31,099	(26,099)	-	5,00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514)	-	-	(1,514)
預付退休金	3,190	-	(3,190)	-	未實現重估增值	963	-	(963)	-
長期預付租金—非流動	-	85,824	-	85,82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淨額	(20,159)	-	(938)	(21,097)
其 他	5,697	564	-	6,261	淨額	1,145,882	-	5,462	1,151,344
其他資產合計	50,719	59,109	(998)	108,830	本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88,648	-	(1,049)	187,599
資產總計	\$ 2,898,342	\$ 4,479	\$ 14,820	\$ 2,917,641	少數股權	-	-	-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98,342	\$ 4,479	\$ 14,820	\$ 2,917,641

註 1：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三二項下(二) 6.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及 7.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註 2：配合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6,070 千元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及受限制之土地 26,099 千元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項下。

註 3：參閱附註十九項下說明。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原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原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0,256	(\$ 6,095)	\$ -	\$ 184,161	短期借款	\$ 786,090	\$ -	\$ -	\$ 786,09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60	-	-	5,060	應付短期票券	254,917	-	-	254,9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30	-	-	930	應付帳款	79,837	-	-	79,83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51,238	-	-	51,238	應付所得稅	19,012	-	-	19,012
應收票據	77,318	-	-	77,318	應付費用	109,053	-	7,434	116,487
應收帳款淨額	270,596	-	-	270,596	預收款項	78,567	-	-	78,567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477	-	-	52,47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2,267	-	-	32,267
其他應收款	279,340	-	-	279,34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3	(13)	-	-
應收退稅款	13,056	-	-	13,056	其 他	106,296	-	-	106,29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8,935	-	28,935	流動負債合計	1,466,052	(13)	7,434	1,473,473
存 貨	843,057	-	-	843,057	長期借款	16,071	-	-	16,07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334	(5,334)	-	-	土地增值稅準備	3,235	(3,235)	-	-
受限制資產—流動	22,840	(22,840)	-	-	其他負債	-	-	-	-
其他流動資產	71,832	2,014	-	73,8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17,999	17,999
流動資產合計	1,883,334	(3,320)	-	1,880,01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07,033	7,285	552	114,87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7	-	(13,337)	-	合併貸項	3,299	-	(3,299)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37,692	37,692	其他負債合計	110,332	7,285	15,252	132,869
固定資產					負債合計	1,595,690	4,037	22,686	1,622,413
固定資產成本	1,701,801	29,147	2,461	1,733,409	母公司股東權益				
重估增值—土地	7,453	-	-	7,453	普通股股本	711,765	-	-	711,765
累計折舊	(557,927)	(1,017)	(31)	(558,975)	資本公積	37,042	-	-	37,04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151,327	28,130	2,430	1,181,887	保留盈餘				
固定資產淨額	1,165,008	24,338	2,430	1,191,776	法定盈餘公積	99,466	-	-	99,466
無形資產					特別盈餘公積	562	-	963	1,525
土地使用權	84,145	(84,145)	-	-	未分配盈餘	588,649	-	4,813	593,462
無形資產合計	84,145	(80,923)	-	3,222	保留盈餘合計	688,677	-	5,776	694,453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47	9,371	4,825	15,143	累積換算調整數	(38,970)	-	(28)	(38,998)
存出保證金	65	-	-	6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474)	-	-	(1,474)
出租資產	2,031	(2,031)	-	-	未實現重估增值	963	-	(963)	-
遞延費用	9,945	(9,945)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9,481)	-	(991)	(40,47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28,099	(26,099)	-	2,000	淨額				
預付退休金	5,028	-	(5,028)	-	淨額	1,398,003	-	4,785	1,402,788
其他資產合計	46,115	63,942	(203)	109,854	少數股權	198,246	-	(889)	197,357
資產總計	\$ 3,191,939	\$ 4,037	\$ 26,582	\$ 3,222,558	股東權益合計	1,596,249	-	3,896	1,600,14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191,939	\$ 4,037	\$ 26,582	\$ 3,222,558

註 1：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三二項下(二) 6.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及 7.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註 2：配合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6,095 千元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及受限制之土地 26,099 千元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項下。

註 3：參閱附註十九項下說明。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說 明 (註 1)
項 目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542,781	\$ -	\$ 542,781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465,757	(319)	465,507	營業成本 (8)、(9)及註2
營業毛利	77,024	319	77,274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403	-	409	研究發展費用 (8)及(9)
推銷費用	23,782	-	23,858	推銷費用 (8)及(9)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619	-	33,153	管理及總務費用 (8)、(9)及(12)
合 計	56,804	-	57,420	合 計
營業淨利	20,220	319	19,854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1,158	-	1,158	利息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387	(387)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註2
兌換利益—淨額	2,499	-	2,499	兌換利益—淨額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5,22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1) 及 B
什項收入	18,394	-	18,394	什項收入 其他收入—其他
合 計	22,438	(387)	27,273	合 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4,543	-	4,543	利息費用
什項支出	142	(68)	74	什項支出 註2
合 計	4,685	(68)	4,617	合 計
稅前淨利	37,973	-	42,510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6,817	-	6,574	所得稅費用 (8)及(9)
合併總淨利	\$ 31,156	\$ -	35,936	合併總淨利
			1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8,07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4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079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予：				合併總淨利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29,484		\$ 34,484	母公司業主
少數股權	1,672		1,452	非控制權益
	\$ 31,156		\$ 35,936	
			\$ 14,794	綜合損益歸屬予：
			(2,715)	母公司業主
			\$ 12,079	非控制權益

註 1：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三二項下(二) 6.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及 7.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註 2：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處分固定資產損益依功能別重分類至營業成本。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 2,445,585	\$ -	\$ -	\$ 2,445,585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2,055,608	(2,738)	(521)	2,052,349		營業成本		註	
營業毛利	389,977	2,738	521	393,236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1,624	-	(19)	1,605		研究發展費用			
推銷費用	117,465	-	(138)	117,327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6,402	147	(3)	156,546		管理及總務費用		註	
合計	275,491	147	(160)	275,478		合計			
營業淨利	114,486	2,591	681	117,758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4,337	-	-	4,337		利息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259	(4,259)	-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註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0	-	15,914	15,96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政府捐助收入	376,783	-	-	376,783		政府捐助收入			
什項收入	2,660	-	-	2,660		其他收入—其他			
合計	388,089	(4,259)	15,914	399,744		合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8,510	-	-	18,510		利息費用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668	(1,668)	-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註	
兌換損失—淨額	386	-	-	386		外幣兌換損失			
減損損失	3,468	-	-	3,468		減損損失			
什項支出	21	-	-	21		什項支出			
合計	24,053	(1,668)	-	22,385		合計			
稅前淨利	478,522	-	16,595	495,117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28,994	-	83	129,077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利	\$ 349,528	\$ -	\$ 16,512	366,040		合併總淨利			
				2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54,5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01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9,706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予：						合併總淨利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335,147			\$ 351,728		母公司業主			
少數股權	14,381			14,312		非控制權益			
	\$ 349,528			\$ 366,040					
						綜合損益歸屬予：			
				\$ 312,663		母公司業主			
				7,043		非控制權益			
				\$ 319,706					

註：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處分固定資產損益依功能別重分類至營業成本及管理費用項下。